

罪狀	陸軍		軍屬		合計	
	上長官 士官 及下士	卒 生徒	上長官 士官 及下士	卒 生徒	上長官 士官 及下士	卒 生徒
暴行	二	六	一	一	三	二
違令	七	二	一	一	九	三
逃亡	三	一	一	一	六	三
詐僞	二	一	一	一	五	三
結黨	四	一	一	一	七	三
合計	六〇	二二	五	五	九二	三三
陸軍刑罰法	六	一	一	一	九	三
普通刑罰法	二	一	一	一	五	三
通則	一	一	一	一	四	三
刑罰	一	一	一	一	四	三
法	一	一	一	一	四	三
總計	七二	三〇	七	七	一一六	四三
明治三十四年	一〇	一	一	一	三	二
三十三年	一〇	一	一	一	三	二
三十二年	一〇	一	一	一	三	二
三十一年	一〇	一	一	一	三	二
三十年	一〇	一	一	一	三	二
同	一〇	一	一	一	三	二
諸條例諸規則	二	一	一	一	五	三
總計	七二	三〇	七	七	一一六	四三
明治三十五年	一〇	一	一	一	三	二
判任官	一〇	一	一	一	三	二
軍役志願者	一〇	一	一	一	三	二
合計	一〇	一	一	一	三	二

刑名	軍人軍屬犯者官職及刑名		合計	
	上長官 士官 下士	卒 生徒	上長官 士官 下士	卒 生徒
刑	二	一	三	一
合計	二	一	三	一

總計	輕罪及違警罪		重罪	
	禁錮 拘留 科料	罰金 留金	懲役 輕重	徒刑 有無 期期
總計	二	一	一	一
合計	二	一	一	一

軍法會議處分犯數別

明治三十五年

軍法會議	初犯		再犯		三犯		四犯		五犯		六犯		七犯以上		合計	
	第一師管	第二師管	第三師管	第四師管	第一師管	第二師管	第三師管	第四師管	第一師管	第二師管	第三師管	第四師管	第一師管	第二師管	第三師管	第四師管
軍法會議	二七五	五二	四八	一〇四	四九	一一	四	六	三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合計	二七五	五二	四八	一〇四	四九	一一	四	六	三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陸軍 軍人軍屬犯者官職及罪狀 軍人軍屬犯者官職及刑名 軍法會議處分犯數別